

桃園市 116 年度教學卓越獎評選說明會

壹、目的：彰顯教學創新十二年國教課程之核心價值，提升教師對教育改革及課程發展之認知進而落實課程改革理想，提高教學品質。

貳、辦理內容：116 年度教學卓越獎評選說明

一、辦理時間：115 年 9 月 30 日(三)下午 1 時 00 分至 5 時 40 分。

二、辦理地點：永順國小視聽教室(地址：330037 桃園市桃園區永順街 100 號)。

三、聯絡電話：永順國小教務處 03-3024221#210/楊秀全主任、#216/張芳瑜教師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 本局補助國民中小學縮短校際落差實施計畫經費之學校。

(二) 獲得全國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 KDP 國際認證獎之學校。

(三) 校長初任 3 年內之學校。

(四) 有意願之學校。

(五) 近年參與過未獲獎或欲挑戰更高獎項之學校，惟曾獲頒金質獎之教學團隊成員，三年內不得重複被推薦；獲頒銀質獎之教學團隊成員，次年不得重複被推薦；曾獲教育部閱讀磐石獎績優方案之獎項者，不得依本要點規定舉薦及受獎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全市有意願參加此計畫之各高國中小校長或主任及教學團隊。

(二) 報名時間：參加人員請於 9 月 18 日(五)下午 5 時前至教師研習系統「永順國小」登錄「116 年度教師教學卓越獎評選說明會研習」。

(三) 說明會地點：桃園市桃園區永順國小視聽教室。

(四) 人數以 200 人為限。(學校停車位極少，請搭乘大眾交通工具、鼓勵共乘或以機車代步，並請自備環保杯，造成停車不便請見諒)

六、流程

時間	研習活動或內容	講座	地點
13:00~13:30	報到	永順國小團隊	永順國小視聽教室
13:30~13:40	長官致詞	教育局長官	永順國小視聽教室
13:40~15:40	總體計畫說明	主持人：林佩娟校長 講 師：(講座教授待聘)	永順國小視聽教室
15:40~16:40	教學卓越方案分享	獲獎團隊 場 A 幼兒園-待聘 場 B 國小-待聘 場 C 國中-待聘 場 D 高中-待聘 場 E-課程分析說明-待聘 (分場次辦理)	永順國小視聽教室
16:40~17:40	教學卓越獎評選 計畫及輔導工作坊說明	主持人：林佩娟校長 講 師：(講座教授待聘)	永順國小視聽教室
17:40~	綜合座談/賦歸	永順國小團隊	

七、承辦學校完成任務其相關工作人員，依本市立各級學校教職員獎懲要點核敘，以茲獎勵